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20日下午16: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及短信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洺锋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其中武军先生、张晓云女士、杨勇智先生、甘耀仁先生、全智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并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阅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 2025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会与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扎实推进各项经营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阅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认为真实地反映了董事会本报告期的工作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4、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自身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已建立了一套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公司的各业务过程和操作环节，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同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的“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同行业整体薪酬水平，经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提议，拟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的基本薪酬方案如下：

（1）在本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公司所在管理岗位领薪（薪酬：包括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绩效薪酬是年度经营效益的体现，根据公司业绩情况、岗位绩效考核等考核结果综合确定。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2）未在本公司直接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发放 10 万元/年（含税）津贴，独立董事发放 12 万元/年（含税）津贴，均按月平均发放。

本议案涉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

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6、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7、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162,028.29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 1,881,715,712.08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043,439.46 元，扣除 2024 年度利润分配 260,664,108.24 元，2025 年期末公司合并报表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1,652,170,192.67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365,622,214.54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 2025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1,365,622,214.54 元。

以 2026 年 4 月 20 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1,086,100,451 股为分配基数（公司总股本为 1,087,447,151 股，扣除公司已回购股数 1,346,700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2 元（含税），拟派发现金股利 21,722,009.02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该利润分配预案在公告披露日至实施完成期间，如果公司股本分配基数因股权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等事项发生增减变化的，公司将根据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

额进行调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8、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经营管理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3）和《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9、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5）。

10、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

11、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12、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进行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公司2025年度计提各项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共计235,638,031.04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及时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本次核销资产10,000,390.14元，已计提坏账准备10,000,390.14元，对合并报表净利润的影响为0.00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13、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的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

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同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专项报告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7）。

14、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项目贷款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迪奥”)、广东北斗星体育设备有限公司、ROE Visual US.Inc、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海泰装备有限公司、中山市洲明科技有限公司、中山洲明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智慧星洲（惠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德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智显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各项日常生产经营和流动资金周转需要，拓宽融资渠道。公司及上述雷迪奥等十四家全资、控股子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拟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2亿元的综合授信敞口额度，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项目贷款敞口额度。

上述62亿元综合授信敞口额度、8亿元项目贷款敞口额度不等于公司及雷迪奥等十五家全资、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视公司及相关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及分配，并在上述额度内以银行实际审批情况为准。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项目贷款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5、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6年

度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随着公司国内外业务的快速发展,为满足子公司业务扩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及金融机构申请授信(主要形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债等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共计不超过23.45亿元,本次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提供抵押、质押或担保等,该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期限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6年度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6、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议案》

为解决信誉良好且需融资支持客户的付款问题,进一步促进业务的开展,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中山市洲明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孙公司智慧星洲(惠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拟与合作银行开展买方信贷业务,即对部分信誉良好的客户采用“卖方担保买方融资”的方式销售产品,以买方、卖方签订的购销合同为基础,在卖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条件下,银行向买方提供用于向卖方采购货物的融资业务。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公司、中山洲明、智慧星洲预计向买方提供累计金额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买方信贷担保,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担保有效期为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在上述期间内且在额度范围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负责签订相关担保函。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6年度公司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6-02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7、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与国际业务收入规模相匹配的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根据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投资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总额度不超过 40,000 万美元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上述交易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灵活滚动使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投资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8、以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审批程序概述：

2026年4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公司与卓迅辉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与卓创伟业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双方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通过公允、合理协商的方式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可以发挥双方各自在品质、服务方面的优势，实现彼此资源互补，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关联交易的实施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基于谨慎性原则，林洺锋先生作为关联人，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9、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由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有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规定的激励对象资格，同时，根据公司经审计 2025 年度财务报告，2025 年营业收入未达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触发值，故将对因 2025 年公司层面业绩不达标不能归属的 100%的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本次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605.52 万股，均为 B 类权益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该议案发表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20、以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获授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有 6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规定的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有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年度考核评价结果不达标而不再具备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规定的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据公司经审计的 2025 年度财务报告，2025 年营业收入落在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归属比例的 70%，故将对因 2025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而不能归属的 30%的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本次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55.2180 万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李志先生作为关联人，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21、以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公司于2025年5月12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6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需经股东会审议后正式生效）。故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为： $3.50\text{元}-0.24-0.02=3.24\text{元/股}$ 。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李志先生作为关联人，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22、以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人数 614 人，本次可归属数量 3,045,420 股。

李志先生作为关联人，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

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23、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制定部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及战略规划，公司拟制定相关治理制度，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1）《关于制定<ESG 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制定<印章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制定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及相关制度全文。

上述子议案（4）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4、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 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25、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下午 15:30 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0）。

26、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唐晨曦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聘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27、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建立长效的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企业的长远发展与股东、员工利益的有机结合，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根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8、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9、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计划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全部事宜，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全部实施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